

证券代码：300558

证券简称：贝达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18-010

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聘任副总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3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》。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，经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丁列明先生提名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，同意聘任 ZEHONG WAN（万泽红）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，负责贝达梦工场控股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，并参与公司的战略规划工作。任期自公司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详细内容请查阅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贝达药业：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8）和《贝达药业：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ZEHONG WAN（万泽红）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8 年 3 月 9 日

附件：

简历

ZEHONG WAN（万泽红）先生，1967年9月生，美国国籍，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有机化学博士。2000年至2007年于葛兰素史克（美国）历任首席科学家、研究员；2008年至2018年于葛兰素史克（中国）历任副总监、总监、高级总监；2018年至今于贝达梦工场控股有限公司任总经理。从事创新药研发及管理工作18年，领导了20多个新药研发项目，涉及慢阻肺病、哮喘、癌症、类风湿性关节炎、老年痴呆、帕金森病、疼痛等疾病，精通药物化学、工艺化学、计算化学、药物代谢及药代动力学等众多生物学科领域知识。

截至本公告之日，**ZEHONG WAN（万泽红）**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，**ZEHONG WAN（万泽红）**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